**广东省始兴县农业农村局**

2023年度始兴县新认定、首次获得有机或

绿色食品认证及“粤字号”农业品牌的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奖励方案

为全面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更好更快发展，促进农业经营主体更好助力乡村振兴，根据《始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鼓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始府办〔2019〕2号）（以下简称《通知》）精神，我县实施2023年度新认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首次获得有机或绿色食品认证及“粤字号”农业品牌的19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共20项进行奖励，合计34.6万元，具体如下：

一、新认定农业龙头企业。根据《关于公布2023年广东省重点农业龙头企业名单的通知》（粤农农〔2024〕87 号）、《关于公布市级农业龙头企业名单的通知》（韶农〔2023〕184 号）、《关于公布县级农业龙头企业名单的通知》，我县2023年度晋升为省重点农业龙头企业的始兴县果香园果业有限公司，给予奖补5万元；晋升为市级农业龙头企业的广东维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给予奖补3万元；新认定为县级农业龙头企业的广东爵味佳粮油有限公司、朝成企胜（韶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始兴县围溪茶业有限公司、韶关硕丰园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韶关粤北兄弟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家公司各给予奖补1万元。

二、新认定示范家庭农场。根据《关于公布2023年省级家庭农场示范创建评选评定和监测合格单位名单的通知》（粤农农函〔2023〕1048号）、《关于认定2023年韶关市市级示范家庭农场的通知》、《关于公布始兴县2023年县级示范家庭农场名单的通知》，2023年新认定省级示范家庭农场的始兴县马市镇富鹏家庭农场，给予奖补2万元；新认定市级示范家庭农场的始兴县马市镇运记家庭农场、始兴县马市镇黄栋岭家庭农场、始兴县树周家庭农场、始兴县溪边树下家庭农场、始兴县隘子镇其龙家庭农场，各给予奖补1.2万元；新评定县级示范家庭农场的始兴县罗坝镇宇童家庭农场、始兴县顿岗镇富莉家庭农场各给予奖补0.8万元。

三、新认定农民专业合作示范社。根据《关于公布韶关市2023年农民合作社市级示范社名单的通知》，2023年新认定农民专业合作示范社的始兴县利民农机专业合作社，给予奖补1万元。

四、2023年初次获得有机或绿色产品认证。2023年初次获得2个有机产品认证的韶关市广源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给予奖补6万元；初次获得1个绿色产品认证的始兴县朗时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给予奖补2万元。

五、新增“粤字号”农业品牌。根据《关于公布2023年度“粤字号”农业品牌目录名单的通知》，2023年新增广东省“粤字号”农业品牌的主体始兴县罗坝镇刘张家山听雨轩家庭农场，给予奖补3万元。

附件：2024年度新型经营主体名单及金额情况表

始兴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8月26日